附件1

第七届“诵读中国”经典诵读大赛比赛方案

第七届“诵读中国”经典诵读大赛比赛由宝鸡文理学院、人民教育出版社承办，方案如下。

一、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全县中小学校在校学生、在职教师、社会人员。

分为小学生组、中学生组、职业学校学生组、教师组（含幼儿园在职教师）、中小学校长组、社会人员组。每组可个人参赛，也可2人（含）以上组成团队参赛。团队参赛过程中人员不得替换、增加。除社会人员组外，其他组别不得跨组参赛。社会人员组至少有1名社会人员。

二、参赛要求

（一）内容要求

我国古代、近现代和当代有社会影响力和典范价值的，体现中华优秀文化的经典诗词、文章和优秀图书内容节选。当代作品应已正式出版或由省级以上广播电视等主流媒体公开发布或发表，出版、发表时间至少2年以上，并被广泛传播。中小学生（含中职）参赛者可优先从统编语文教材中选择作品。诵读文本主体前后可根据需要增加总计不超过200字的过渡语（计入总时长）。改编、网络以及自创文本不在征集之列。

（二）形式要求

参赛作品要求为2025年新创作录制的视频，高清1920\*1080横屏拍摄，格式为MP4，长度为3—6分钟，大小不超过700MB，图像、声音清晰，不抖动、无噪音。视频作品必须同期录音，不得后期配音。录制仅限一个场地，不得切换多个场地。

视频文字建议使用方正字库字体或其他有版权的字体，视频中不得使用未经肖像权人同意的肖像，不得使用未经授权的图片、视频和音频，应使用正确表示国家版图的地图，不得出现与诵读大赛无关的条幅、角标等。视频内容不允许出现参赛者姓名、单位等信息。

（三）其他要求

1.在以诵读为主的基础上，作品可适当借助吟诵、音乐、服装等手段融合展现诵读内容。鼓励以团队形式诵读，团队人数不超过20人。

2.每人最多可参与个人或团队诵读作品1个。每个作品指导教师不超过2人，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指导教师应当具备相应的专业能力，能为参赛者提供专业指导。多件作品获得一等奖的同一指导老师不重复获得优秀指导教师奖。

3.参赛者应使用规范汉字准确填写姓名、作品名称、所在单位或学校等信息。作品上传时间截止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

**4.参赛者须登录大赛官网参加语言文字知识及诵读常识测评，**每人可进行多次测评，系统确定最高分为最终成绩（测评成绩不计入复赛）。60分以上为测评合格，合格者方可获得参赛资格。

三、参赛方式及名额

各校根据办学体制分四个组别上报作品（学生组、教师组、校长组、社会人员组）各报送1个，各幼儿园不参与学生组；职教中心学生组报送2-3个，其他组别各报送1个。

四、赛程安排

**（一）基层遴选推荐（5月31日前）**

各学校要组织举办经典诵读遴选活动，组织参赛者登录大赛官网参加语言文字知识及诵读常识测试，按照分配名额推荐优秀作品参加县级比赛，于**5月31日**前将作品视频、作品信息表（见附件5，加盖公章pdf版和excel版）发送至指定邮箱pcjjyg2024@163.com，邮件标题格式为“单位名称+第七届参赛作品信息信息表”。县局将对作品集中评审，择优上报市局参赛。

**（二）省级遴选推荐（7月15日前）**

1.通过预选、复审两个环节，确定入围全国决赛作品名单及省级获奖名单。省级获奖名单将在省教育厅网站进行公示、公布。

2.推荐作品参加国赛。对入围全国复赛作品进行指导提升后，组织入围全国决赛的参赛者按照大赛要求完成作品上传。

**（三）作品展演（9月）**

将结合推普周活动，择期举行优秀作品展演活动。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老师（宝鸡文理学院）

电 话：0917-3566091，15191715312

邮 箱：sxjdsd2025@163.com

附件2

第七届“笔墨中国”汉字书写大赛比赛方案

第七届“笔墨中国”汉字书写大赛比赛由陕西省教育书法研究会、西安文理学院承办，方案如下。

一、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全县中小学校在校学生、在职教师、社会人员。

设硬笔、毛笔和粉笔三个类别。其中硬笔、毛笔每个类别分为小学生组、中学生组（含中职学生）、教师组（含幼儿园在职教师）、社会人员组；粉笔类别分为小学教师组（含幼儿园在职教师）、中学教师组（含中职学校教师）。

二、参赛要求

**（一）作品内容**

体现中华优秀文化、爱国情怀以及反映积极向上时代精神的古今诗文、楹联、词语、名言警句，或中华优秀图书的内容节选等。当代内容以正式出版或主流媒体公开发表为准，内容主题须相对完整，改编、自创以及网络文本等不在征集之列。

硬笔类、粉笔类作品须使用规范汉字（以《通用规范汉字表》为依据），字体要求使用楷书或行书，书写笔画形态和离合关系正确，行书作品不能随意改变笔画形态和夹带草书；毛笔类作品鼓励使用规范汉字，因艺术表达需要可使用繁体字及经典碑帖中所见的写法，字体不限（篆书、草书须附释文），但须通篇统一，不可提交临摹作品。

**（二）作品要求**

硬笔类作品可使用铅笔（仅限小学一、二年级学生）、中性笔、钢笔、秀丽笔。硬笔类作品用纸规格不超过A3纸大小（29.7cm×42cm以内）。

毛笔类作品用纸规格为四尺三裁至六尺整张宣纸（46cm×69cm至95cm×180cm），一律为竖式，不得托裱。手卷、册页等形式不在参赛范围之内。

粉笔类作品一律使用白色粉笔，横排横写。

**（三）提交要求**

参赛作品应为2025年新创作的作品，由参赛者独立完成。参赛人员需同时提交参赛作品图片与书写视频（书写视频旨在证明作品确为本人书写）。

1.参赛作品图片要求

硬笔类作品上传分辨率为300DPI以上的扫描图片；毛笔类、粉笔类作品上传高清照片，格式为JPG或JPEG，大小为2—10M，要求能体现作品整体效果与细节特点。

2.书写视频要求

请拍摄参赛者上半身书写视频，摄像设备放在参赛者左侧（左手书写者在右侧拍摄）。开始书写前，参赛者本人须手持能证明身份的证件（身份证或医保卡、学生证、工作证等带有本人照片的证件），将持证的手臂和上半身拍进视频，头发不得遮挡面部，需露出五官，并确保证件上的姓名、照片清晰可见（注：证件上姓名、本人照片不能遮挡或被手指捏住；为确保隐私安全，其他信息可以部分遮挡），持续5秒。

完成以上操作后，即可进入书写环节的录制，书写内容应为参赛提交作品内容中的一部分，以体现本人书写水平。书写环节录制视频时长控制在2分钟内，在录制作品书写的过程中，无须将作品全部写完。随后，进入展示环节的录制，请参赛者手持该作品正对手机或摄像机，停留并录制5秒。总体拍摄画面应清晰展示书写内容，拍摄内容不得中断，视频不得剪辑。视频总时长不超过3分钟，300MB以内，MP4格式。

**（四）其他要求**

1.参赛者应使用规范汉字准确填写姓名、作品名称、所在单位或学校等信息。毛笔类作品还需填写书体信息。毛笔类作品字体为篆书、草书的，在上传时须附释文。所有参赛作品提交时需附上所抄录内容的版本图片（直接扫描或拍摄出版物的相应章节）和出版物版本信息（图书的封面和版权页）。作品提交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

2.每人限报1件作品，限报1名指导教师。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

3.为进一步浸润书法文化，鼓励参赛者阅读，自主报名时开通了图书推荐功能，每位参赛者需推荐一本自己喜爱的图书并写出推荐语，以增进阅读交流。

**4.参赛者须登录国家大赛官网参加语言文字知识及书法常识测评。**测评可多次进行，系统确定最高分为最终成绩（测评成绩不计入复赛），60分以上为测评合格，合格者方可报名参赛。

三、参赛方式

各校可自行组织活动，遴选推荐作品参加县级比赛，或由参赛者自行参赛。

四、赛程安排

**（一）基层遴选推荐（5月31日前）**

各学校组织举办汉字书写相关活动，组织参赛者登录大赛官网参加语言文字知识及书法常识测试，推荐优秀作品参加县级比赛，于**5月31日**前完成纸质参赛作品寄送和参赛信息填报工作。县局将对作品集中评审，择优上报市局参赛。

1.以集体名义参赛的须统一填写《作品信息表》（见附件5，加盖公章pdf版和excel版）发送至指定邮箱pcjjyg2024@163.com，邮件标题格式为“单位名称+第七届参赛作品信息表”。每幅作品均须填写参赛信息表（见附件6），并将其粘贴于纸质作品**背面右下方**。

2.以个人名义参赛的须扫描参赛报名二维码（见附件7），填写参赛信息表（见附件6）并将其粘贴于纸质作品背面右下方，将作品邮寄至承办方（西安文理学院）。

3.粉笔作品参赛者需提供作品纸质照片，尺寸不小于A4（21cm\*29.7cm），须填写参赛信息表（见附件6）并将其裁剪粘贴于照片背面。

**（二）省级遴选推荐（7月15日前）**

1.作品预选。对参赛作品进行预选，通过预选后参赛者须按要求提交书写视频，参赛纸质作品不予退还。提交书写视频具体时间和方式以承办方通知为准。

2.作品复审。对参赛作品、书写视频进行复审，确定入围全国决赛作品名单及省级获奖名单。省级获奖名单将在省教育厅网站进行公示、公布。

3.推荐作品参加国赛。组织入围全国决赛的参赛者按照大赛要求完成作品上传。

**（三）作品展演（9月）**

将结合推普周活动，择期举行优秀作品展演活动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马老师

电 话：029-88829261，18991866108

邮 箱：1283169792@qq.com（只接收集体报名表）

地 址：西安市科技六路1号西安文理学院明德楼10层

附件3

第七届“印记中国”师生篆刻大赛方案

第七届“印记中国”师生篆刻大赛比赛由咸阳师范学院承办，方案如下。

一、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全县中小学校在校学生和在职教师。

设手工篆刻、机器篆刻两个类别。每类分为小学生组、中学生组（含中职学生）、教师组（含幼儿园在职教师）。

二、参赛要求

**（一）内容要求**

反映中华优秀文化、爱国情怀以及积极向上时代精神的词语、警句、中华古今名人名言。内容应完整、准确。

**（二）形式要求**

参赛作品内容使用汉字，字体不限。

参赛作品材质提倡使用除传统石材以外的各种新型材料，机器篆刻鼓励使用木头、陶瓷、金属等材料。

手工篆刻类：每人限报1件印屏（粘贴印蜕6—8方，需两个以上边款，作者自行粘贴、题签）。印屏尺寸为138cm×34cm，竖式。

机器篆刻类：作者根据设计稿以机器的方式制作篆刻作品的成品，并将钤印出的印蜕以印屏的形式呈现（粘贴印蜕6—8方，需两个以上边款，作者自行粘贴、题签）。印屏尺寸为138cm×34cm，竖式。

**（三）提交要求**

手工篆刻类作品要求在大赛官网上传印屏照片，另附作品释文。

机器篆刻类作品要求在大赛官网上传印屏照片、已完成印章实物照片，另附作品释文。

照片格式为JPG或JPEG，大小为1—5M，不超过5张，白色背景、无杂物，须有印面，要求能体现作品整体、局部等效果。

**（四）其他要求**

1.参赛作品应为参赛者独立创作。参赛者应使用规范汉字准确填写姓名、作品名称、所在单位或学校等信息。作品进入评审阶段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每人限报1名指导教师，教师组参赛者不填写指导教师。

**2.参赛者须登录国家大赛官网参加语言文字知识及篆刻常识测评。**测评可多次进行，系统确定最高分为最终成绩（测评成绩不计入复赛），60分以上为测评合格，合格者方可报名参赛。

三、参赛方式

各学校可自行组织活动，遴选推荐作品参加县级比赛，或由参赛者自行参赛。

四、赛程安排

**（一）基层遴选推荐（5月31日前）**

各学校组织举办篆刻相关活动，组织参赛者登录大赛官网参加语言文字知识及篆刻常识测试，推荐优秀作品参加县级比赛，于5月31日前完成作品印蜕图片、作品释文和参赛信息报送。县局将对作品集中评审，择优上报市局参赛。

1.以集体名义参赛的须统一填写《作品信息表》（见附件5，加盖公章pdf版和excel版）发送至指定邮箱pcjjyg2024@163.com，邮件标题格式为“单位名称+第七届参赛作品信息表”。

2.以个人名义参赛的须扫描参赛报名二维码（见附件7），填写参赛信息表（见附件6）与作品印蜕图片一同报送至承办方（咸阳师范学院）邮箱。

**（二）省级遴选推荐（7月15日前）**

1.作品预选。对参赛者报送的作品印蜕进行预选，通过预选后参赛者需按照要求寄送印蜕及印屏实物作品，参赛印蜕及印屏实物不予退还。实物作品提交时间和方式以承办方通知为准。

2.作品复审。对参赛作品进行复审，确定入围全国决赛作品名单及省级获奖名单。省级获奖名单将在省教育厅网站进行公示、公布。

3.推荐作品参加国赛。组织入围全国决赛的参赛者按照大赛要求完成作品上传。

**（三）作品展演（9月）**

将结合推普周活动，择期举行优秀作品展示活动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于老师

电 话：15264263933

邮 箱：321697693@qq.com

地 址：咸阳市渭城区文林路东段咸阳师范学院于右任书法学院（712000）

附件4

第七届“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方案

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以下简称讲解大赛）由北京师范大学、高等教育出版社承办。方案如下。

一、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全县中小学生及在职教师。

分为小学教师组、中学教师组（含中职教师）、小学生组、中学生组、中职学生组共5个组别。

二、参赛要求

（一）内容要求

讲解须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内容应选自中小学（含中职）统编语文教材中的一首经典诗词作品。

参赛教师应广泛阅读相关书籍，按照课堂教学相关要求，遵循诗词教育基本规律和学术规范，录制以诗词教学为主要内容的微课视频。

参赛学生应广泛阅读相关书籍，结合个人经历与感受，讲解诗词作品，并阐述诗词的意义与价值，使用多媒体及其他创新形式录制讲解视频。

（二）形式要求

参赛作品要求为2025年新创作录制的视频，横屏拍摄，格式为MP4。教师组视频长度为8分钟以内，学生组视频长度为5分钟以内。视频清晰度不低于720P，大小不超过700MB，图像、声音清晰，不抖动、无噪声，参赛者须出镜。

视频开头以文字方式展示作品名称、组别、诗词题目等信息。信息须正确、规范，与赛事平台填报信息一致。不可出现参赛者姓名、指导教师姓名、学校或单位等信息。视频文字建议使用方正字库字体或其他有版权的字体。视频中不得使用未经肖像权人同意的肖像，不得使用未经授权的图片、视频和音频，应使用正确表示国家版图的地图，不得出现与大赛无关的条幅、角标等。

（三）提交要求

每人限报1件作品，限报1名指导教师。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指导多个作品获奖的指导教师不重复获得优秀指导教师奖。

参赛者应使用规范汉字准确填写姓名、作品名称、所在单位或学校等信息。作品提交日期截止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

三、赛程安排

（一）初赛：2025年5月31日前

**参赛者登录大赛网站官网自主报名参赛**。参赛者按照参赛指引自行完成语言文字知识及诗词常识初赛测评。每人可进行多次测评，系统确定最高分为最终成绩（初赛测评成绩不计入复赛），60分以上为测评合格，测评合格者方可在大赛官网提交参赛作品视频，时间截至5月31日24:00。

（二）复赛：2025年7月15日前

分赛项执委会组织专家评审，按参赛作品评审成绩确定入围决赛的参赛者（入围比例不超过10%），于7月15日前确定入围决赛的作品。

（三）决赛：2025年9月30日前

决赛分为半决赛和总决赛。半决赛由分赛项执委会组织专家对入围作品进行评审，在符合大赛要求的前提下，根据成绩排序，确定获得三等奖和优秀奖的作品。总决赛通过现场比赛方式（时间地点另行通知）确定一等奖和二等奖作品。

（四）展示：2025年10月至12月

优秀作品将在相关媒体平台进行展示，部分获奖选手将参与线上线下专题展示。

四、其他事项

关于各赛段名单公示、决赛具体要求等未尽事宜均通过大赛官网发布通知。

联系人：北京师范大学颜老师，高等教育出版社罗老师

电 话：010-58807994，010-58556398（工作日9:00—11:30，14:30—17:30接听咨询）

邮 箱：sjzg2025@163.com

附件5：

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参赛作品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学校（加盖公章）：**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电子邮箱：** |
| **序 号** | **组 别** | **作品名称** | **参赛者姓名** | **参赛者单位/学校** | **参赛者手机号** | **指导教师姓名** | **指导教师单位** | **备 注** |
| （经典诵读）例 | 校长组 | 画（王维） | 赵某 | 第一小学 | 15812345678 | 钱某 | 第一小学 |  |
| （汉字书写）例 | 小学生组（毛笔） | 静夜思 | 赵某 | 第一小学 | 15812345678 | 钱某 | 第一小学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

1. 序号：每项赛事中的每个组别单独排序。

2. 参赛者姓名：以个人名义参赛的填写个人姓名。诵读大赛以集体名义参赛的，填写单位或学校名称，名称以公章为准，人员姓名列在单位名称后，最多填写20人，例：第一中学（赵某、钱某、孙某······）；多人参赛但不以集体名义的，最多填写20人姓名，其余用“等\*人”表示。例：赵某、钱某、孙某、李某、周某、吴某、郑某、王某等30人。留学生及外籍教师填写姓名时，以“母语名字（中文名字）”的形式填写，例：Michel (迈克)。姓名填报后无法更改。

3. 作品名称：准确填写作品名称，注明原作者。

4. 单位/学校：以公章为准填写单位/学校名称。请勿填写公章以外的团体名称。

5. 参赛者电话：用于大赛官网注册、下载个人获奖证书，一个作品对应一个手机号码。

6. 指导教师：诵读大赛不超过2人，其他三项赛事限报1人。准确填写指导教师所在单位。

7. 本表填好后，加盖公章，命名为“某某（学校）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参赛作品信息表”，将电子版发送至基教一股邮箱pcjjyg2024@163.com，邮件名称与文件名称一致。

附件6

第七届汉字书写、师生篆刻作品参赛信息表（样式）

|  |  |
| --- | --- |
| 所在区域： |  市 县（区） |
| 参赛项目： | 汉字书写（） 师生篆刻（） |
| 组别： |  |
| 作品名称： |  |
| 参赛者姓名： |  |
| 参赛者手机号码： | （务必和大赛注册报名时的手机号一致） |
| 参赛者所在单位（全称）： |  |
| 指导教师姓名： |  |
| 指导教师手机号码： |  |
| 指导教师所在单位（全称）： |  |
| 备注： |  |

备注：为确保信息准确无误，此表请勿手写。打印后随纸质作品寄送指定地址。

附件7

第七届“笔墨中国”汉字书写大赛（陕西赛区）个人参赛报名



第七届“印记中国”师生篆刻大赛（陕西赛区）个人参赛报名

